

榆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榆政发改发〔2021〕77号

榆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印发《榆林市 2021 年度社会信用体系 建设工作目标责任考核指标》的通知

各县市区人民政府，榆林高新区、榆神工业区管委会，市级各工作部门，各人民团体，中省驻榆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榆林市 2021 年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要点》要求和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，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将《榆林市 2021 年度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目标责任考核指标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各自职责，认真贯彻执行。

榆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1 年 3 月 29 日



目 录

一、各县市区工作目标责任考核指标.....	7
二、市直部门工作目标责任考核指标.....	9
（一）党委工作部门.....	9
1. 市纪委监委（市委巡察办）.....	9
2. 市委组织部.....	9
3. 市委宣传部.....	9
4. 市委统战部.....	9
5. 市委政法委.....	9
6. 市委政研室.....	9
7. 市委网信办市智慧局.....	10
8. 市委编办.....	11
9. 市直工委.....	9
10. 市委老干局.....	9
（二）群团组织.....	12
11. 市总工会.....	12
12. 团市委.....	12
13. 市妇联.....	12
14. 市科协.....	12
15. 市文联.....	12
16. 市工商联.....	12
17. 市残联.....	12
18. 市计生协会.....	12
19. 市贸促会.....	12

（三）综合服务部门.....	13
20. 市委办公室.....	13
21. 市政府办公室.....	14
22. 市统计局.....	15
23. 市政研督查办.....	13
24. 市委党研室.....	13
25. 市档案馆.....	13
26. 市委党校.....	13
27. 榆林传媒中心.....	16
28. 市接待中心.....	13
29. 市创建中心.....	13
30. 市机关服务中心.....	13
31. 榆林职业技术学院.....	13
（四）执法监督部门.....	17
32. 市中院.....	17
33. 市检察院.....	18
34. 市公安局.....	19
35. 市司法局.....	21
36. 市生态环境局.....	22
37. 市应急局.....	24
38. 市审计局.....	25
39. 市市场监管局.....	26
40. 市金融局.....	28
41. 市执法局.....	30

（五）经济管理部门.....	31
42. 市发改委.....	31
43. 市工信局.....	33
44. 市财政局.....	35
45. 市资源规划局.....	36
46. 市住建局.....	38
47. 市交通局.....	40
48. 市水利局.....	42
49. 市农业农村局.....	43
50. 市商务局.....	45
51. 市国资委.....	47
52. 市林草局.....	48
53. 市能源局.....	49
54. 市外事外经局.....	50
55. 市供销社.....	51
（六）社会管理部门.....	52
56. 市教育局.....	52
57. 市科技局.....	53
58. 市民宗局.....	54
59. 市民政局.....	55
60. 市人社局.....	56
61. 市文旅局.....	57
62. 市卫健委.....	59
63. 市退役军人局.....	60

64. 市体育局.....	61
65. 市扶贫办.....	62
66. 市人防办.....	63
67. 市信访局.....	64
68. 市医保局.....	65
69. 市审批服务局.....	66
70. 市住房公积金中心.....	67
三、 中省驻榆机构工作目标责任考核指标.....	68
71. 市税务局.....	68
72. 市供电局.....	69
73. 人民银行榆林市中心支行.....	70
74. 市银保监分局.....	71
75. 国电榆林供电公司.....	73
76. 榆林海关.....	74
77. 市烟草专卖局.....	75
78. 市气象局.....	76
79. 市邮政管理局.....	77
80. 榆阳机场.....	78
81. 国家统计局榆林调查队.....	79
四、 产业园区管委会工作目标责任考核指标.....	80
1. 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.....	80
2. 榆林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.....	82

县 市 区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6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2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4	
3	基础建设 (22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，确保数据及时、完整、准确	10	
4		行政奖励、荣誉表彰、诚信档案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；建立重点行业职业人群诚信档案	2	
5		落实水、燃气、物流仓储等公共信用信息的归集共享，做好数据接口对接工作	5	
6		建立异议申诉和信用修复专人专窗制度，按照规定时限办结（逾期 1 次该项不得分）；组织信用修复培训会 1 次以上	5	
7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（25 分）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6	
8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4	
9		持续开展信用分级分类评价和监管工作，推行“信用联合监管”模式，根据信用等级高低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	7	
10		依法开展失信联合惩戒，县级政务大厅部署使用新版联合奖惩智能系统	4	
11		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和市场准入前诚信培训，未开展不得分	2	
12		推行“信用顾问”模式，组织力量或引入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向市场主体提供信用咨询、修复协助、失信预警、企业诚信文化建设以及信用报告等服务	2	
13	政务诚信建设 (7 分)	健全“政府承诺+社会监督+失信问责”机制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3	
14		对“新官不理旧账”、拖欠民营企业账款等政府机构失信行为开展专项治理	4	

15	信用应用 (16 分)	依托“信用榆林”APP, 推进县市区“信易+”应用场景落地; 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4	
16	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	6	
17		同步完成国家、省级、市级三级“信易贷”平台企业注册任务, 开展形式多样的“信易贷”宣传推广工作	6	
18	创新应用 (20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, 完成领导小组下达的各项创建任务	3	
19		持续开展信用户、信用村、信用社区、信用乡镇等创建工作	6	
20		持续开展以“名优产品信用品牌”为主的“一县一特色”创建工作	2	
21		加强以“美丽乡村”为主题的诚信文化宣传工作	3	
22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, 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; 全年向“信用中国(陕西榆林)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10 篇, 户外诚信宣传活动不少于 5 次	6	
23	督导考核 (4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3	
24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1	
25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; 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; 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, 每项倒扣 10 分	30	
考核单位包括: 榆阳区、横山区、神木市、府谷县、定边县、靖边县、绥德县、佳县、米脂县、吴堡县、清涧县、子洲县				

党委工作部门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10 分)	落实和宣传中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10	
2	基础建设 (10 分)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10	
3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20 分)	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,制定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,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,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	10	
4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,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,在行政管理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、信贷管理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	10	
5	政务诚信建设 (30 分)	依法履职尽责,完善政务信息公开	5	
6		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5	
7		推广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,加强合同履行;无失信司法诉讼	20	
8	信用应用 (20 分)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10	
9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,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;全年向“信用中国(陕西榆林)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1 篇	10	
10	督导考核 (10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1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2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;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;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,每项倒扣 10 分	30	
考核单位包括:市纪委监委(市委巡察办)、市委组织部、市委宣传部、市委统战部、市委政法委、市委政研室、市直工委、市委老干部局				

市委网信办（市智慧局）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 注
1	法制化建设 (5 分)	落实和宣传中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5	
2	基础建设 (40 分)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2	
3		实现政务数据资源共享交换平台、政务服务平台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平台等业务系统与市信用平台的数据共享交换	10	
4		共享平台提供信息数据支持，将社保、民政、不动产等已获取的信息数据（数据服务接口）与公共信用信息平台接入共享；支持“智慧信用”建设	20	
5		严格落实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，同步安排部署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网络安全检查工作，强化网络安全防护措施和专项治理	8	
6	政务诚信建设 (35 分)	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制定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	5	
7	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行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15	
8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5	
9		按照《关于开展诚信缺失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的实施方案》（榆文明委〔2020〕17 号）要求，集中开展失信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	10	
10	信用应用 (10 分)	配合拓展“信易+”应用场景，加强“信用榆林”APP 推广使用	5	
11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1 篇	5	
12	督导考核 (10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3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4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委编办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10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4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6	
3	基础建设 (18 分)	事业单位异常名录等专题数据全量报送	10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8	
5	构建信用监管机制 (34 分)	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制定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	9	
6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行政管理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、信贷管理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	8	
7		对失信主体开展失信联合惩戒，总结案例成效	2	
8		做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转换和纠偏工作，保持每月存量全部转换，全部纠偏；积极协调中省，确保转换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，重错率低于万分之一以下	15	
9	失信治理 (10 分)	加强政务失信治理；推广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，加强合同履行；无失信司法诉讼	10	
10	信用应用 (18 分)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10	
11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1 篇	8	
12	督导考核 (10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3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4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群团组织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7 分)	落实和宣传中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7	
2	基础建设 (8 分)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8	
3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20 分)	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, 制定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, 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, 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	10	
4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, 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, 在行政管理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、信贷管理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	10	
5	政务诚信建设 (30 分)	依法履职尽责, 完善政务信息公开	5	
6		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5	
7		推广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, 加强合同履行; 无失信司法诉讼	20	
8	信用应用 (25 分)	配合做好全国信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	8	
9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7	
10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, 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; 全年向“信用中国(陕西榆林)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1 篇	10	
11	督导考核 (10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2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3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; 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; 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, 每项倒扣 10 分	30	
考核单位包括: 市总工会、团市委、市妇联、市科协、市文联、市工商联、市残联、市计生协会、市贸促会				

综合服务部门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10 分)	落实和宣传中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10	
2	基础建设 (10 分)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10	
3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20 分)	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, 制定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, 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, 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	10	
4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, 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, 在行政管理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、信贷管理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	10	
5	政务诚信建设 (30 分)	依法履职尽责, 完善政务信息公开	5	
6		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5	
7		推广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, 加强合同履行; 无失信司法诉讼	20	
8	信用应用 (20 分)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10	
9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, 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; 全年向“信用中国(陕西榆林)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1 篇	10	
10	督导考核 (10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1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2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; 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; 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, 每项倒扣 10 分	30	
考核单位包括: 市委办公室、市政研督查办、市委党研室、市档案馆、市委党校、市接待中心、市创建中心、市机关事务中心、榆林职业技术学院				

市政府办公室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10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3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7	
3	基础建设 (10 分)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10	
4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15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,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,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;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5	
5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,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,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	10	
6	政务诚信建设 (31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带头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;加强合同履约,无失信司法诉讼	13	
7		依法履职尽责,完善政务信息公开,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10	
8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8	
9	信用应用 (24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8	
10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8	
11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,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;全年向“信用中国(陕西榆林)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1篇	8	
12	督导考核 (10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3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4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;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;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2次以上的,每项倒扣10分	30	

市统计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8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3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5	
3	基础建设 (18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	10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8	
5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16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8	
6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；	8	
7	政务诚信建设 (31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行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15	
8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8	
9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；开展统计领域造假等失信行为专项治理，并形成案例	8	
10	信用应用 (18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5	
11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5	
12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1 篇	8	
13	督导考核 (9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4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4	
15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榆林传媒中心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7 分)	落实和宣传中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7	
2	基础建设 (8 分)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；建立行业记者、编辑等重点职业人群诚信档案	8	
3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20 分)	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制定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	10	
4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行政管理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、信贷管理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	10	
5	政务诚信建设 (30 分)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	5	
6		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5	
7		推广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，加强合同履约；无失信司法诉讼	20	
8	信用应用 (25 分)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；做好全国信用示范城市创建活动宣传报道工作	10	
9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10 篇	15	
10	督导考核 (10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1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2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中院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8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3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5	
3	基础建设 (25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、失信主体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，实现实时更新	10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5	
5		法院业务系统与市信用平台实现互联互通	10	
6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19 分)	建立健全失信主体信用修复、退出承诺制度，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10	
7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信用修复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	9	
8	政务诚信建设 (26 分)	加强司法公信建设	8	
9	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行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8	
10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4	
11		按照《关于开展诚信缺失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的实施方案》（榆文明委〔2020〕17 号）要求，集中开展失信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	6	
12	信用应用 (14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3	
13		推广本系统干部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5	
14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5 篇，组织开展普法+诚信户外宣传活动 2 场以上	6	
15	督导考核 (8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6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3	
17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检察院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8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3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5	
3	基础建设 (10 分)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10	
4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20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,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,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;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10	
5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,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,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	10	
6	政务诚信建设 (30 分)	加强司法公信建设	10	
7	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;加强合同履约,无失信司法诉讼	10	
8		依法履职尽责,完善政务信息公开,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10	
9	信用应用 (22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5	
10		推广本系统干部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9	
11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,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;全年向“信用中国(陕西榆林)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1篇,组织开展普法+诚信户外宣传活动1场以上	8	
12	督导考核 (10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3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4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;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;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2次以上的,每项倒扣10分	30	

市公安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8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3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5	
3	基础建设 (27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	8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3	
5		完成公安系统与市信用平台互联互通，实现人口和户籍信息 API 接口查询	8	
6		建立安保企业和从业人员诚信档案	5	
7		建立异议申诉和信用修复专人专窗制度，按照规定时限办结（逾期 1 次该项不得分）；组织信用修复培训会 1 次以上	3	
8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（27 分）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8	
9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4	
10		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和市场准入前诚信培训	3	
11		持续开展信用分级分类评价和监管工作，推行“信用联合监管”模式，根据信用等级高低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	9	
12		推行“信用顾问”模式，组织力量或引入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向市场主体提供信用咨询、修复协助、失信预警和企业诚信文化建设以及信用报告等服务	3	
13	政务诚信建设 (16 分)	加强司法公信建设	3	
14	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行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8	
15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2	
16		按照《关于开展诚信缺失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的实施方	3	
		案》（榆文明委〔2020〕17 号）要求，集中开展失信突出问		

		题专项治理行动		
17	信用应用 (14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3	
18		引导旅馆酒店等行业协会商会组织开展行业信用评价、内部失信通报、联合惩戒，会员企业开展行业自律自治	5	
19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3 篇，开展户外诚信宣传活动 2 场以上	6	
20	督导考核 (8 分)	按时报送工作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21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3	
22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司法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8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3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5	
3	基础建设 (24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	10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4	
5		建立健全司法领域律师事务所和重点职业人群诚信档案，与市信用平台实现实时共享	10	
6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16 分)	持续推进告知承诺制改革工作，制定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10	
7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	6	
8	政务诚信建设 (22 分)	加强司法公信建设	8	
9	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行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10	
10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4	
11	信用应用 (20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4	
12		在司法系统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8	
13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1 篇	8	
14	督导考核 (10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5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6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生态环境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6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2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4	
3	基础建设 (23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	10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3	
5		建立异议申诉和信用修复专人专窗制度，按照规定时限办结（逾期 1 次该项不得分）；组织信用修复培训会 1 次以上	10	
6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（30 分）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10	
7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4	
8		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和市场准入前诚信培训	3	
9		持续开展信用分级分类评价和监管工作，推行“信用联合监管”模式，根据信用等级高低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；依托市信用评价系统导入本行业评价指标，实现评价结果共享共用	10	
10		推行“信用顾问”模式，组织力量或引入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向市场主体提供信用咨询、修复协助、失信预警、企业诚信文化建设以及信用报告等服务	3	
11	政务诚信建设 (15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行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7	
12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2	
13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3	
14		按照《关于开展诚信缺失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的实施方 案》（榆文明委〔2020〕17 号）要求，集中开展失信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	3	

15	信用应用 (18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4	
16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3	
17		建立行业信用监管机制，鼓励行业组织开展行业信用评价、内部失信通报、联合惩戒，会员企业开展行业自律自治	5	
18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2 篇，开展户外诚信宣传活动 2 场以上	6	
19	督导考核 (8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20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3	
21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应急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6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2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4	
3	基础建设 (16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	10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6	
5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31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10	
6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8	
7		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和市场准入前诚信培训	5	
8		持续开展信用分级分类评价和监管工作，推行“信用联合监管”模式，根据信用等级高低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；依托信用评价系统导入本行业评价指标，实现评价结果共享共用	8	
9	政务诚信建设 (18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约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10	
10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4	
11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4	
12	信用应用 (21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3	
13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5	
14		引导、鼓励相关行业组织开展行业信用评价、内部失信通报、联合惩戒，会员企业开展行业自律自治	5	
15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2 篇，开展户外诚信宣传活动 1 场以上	8	
16	督导考核 (8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7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3	
18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审计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8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3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5	
3	基础建设 (10分)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10	
4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(20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,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,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;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10	
5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,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,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	10	
6	政务诚信建设 (25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;加强合同履约,无失信司法诉讼	10	
7		依法履职尽责,完善政务信息公开,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5	
8		对政府机构失信行为开展审计督查;组织开展“双公示”等重点信用工作专项审计	10	
9	信用应用 (27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10	
10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9	
11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,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;全年向“信用中国(陕西榆林)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1篇,开展户外诚信宣传活动1场以上	8	
12	督导考核 (10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3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4	减分项 (30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;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;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2次以上的,每项倒扣10分	30	

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6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2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4	
3	基础建设 (25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	8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2	
5		协同推进企业信用监管平台建设，实现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平台与市信用平台互联互通，监管信息共享共用	5	
6		牵头做好涉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存量转换、纠偏工作，重错率低于万分之一，转换率 100%	10	
7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28 分)	牵头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制定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；配合信用办做好掌上承诺归集工作	6	
8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3	
9		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和市场准入前诚信培训	4	
10		依法开展失信联合惩戒，推广使用新版联合奖惩智能系统	2	
11		持续开展信用分级分类评价和监管工作，牵头开展“信用联合监管”模式，根据信用等级高低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；依托市信用评价系统导入本行业评价指标，实现评价结果共享共用	10	
12		推行“信用顾问”模式，组织力量或引入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向市场主体提供信用咨询、修复协助、失信预警、企业诚信文化建设以及信用报告等服务	3	
13	政务诚信建设 (15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行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6	
14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2	
15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3	
16		按照《关于开展诚信缺失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的实施方案》（榆文明委〔2020〕17 号）要求，集中开展相关领域失信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	4	

17	信用应用 (18 分)	开展“信易餐”“信易玩”等“信易+”应用场景创建推广工作	4	
18		开展“重合同守信用”企业评选活动	5	
19	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3	
20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3 篇，开展户外诚信宣传活动 2 场以上	6	
21	督导考核 (8 分)	按时报送工作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22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3	
23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金融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6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2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4	
3	基础建设 (24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100%	8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2	
5		推进“信易贷”平台的升级工作	7	
6		完成金融机构和重点职业人群诚信档案建设，全量报送至市信用平台	4	
7		建立异议申诉和信用修复专人专窗制度，按照规定时限办结（逾期1次该项不得分）；组织信用修复培训会1次以上	3	
8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（27分）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9	
9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3	
10		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和市场准入前诚信培训	3	
11		持续开展信用分级分类评价和监管工作，推行“信用联合监管”模式，根据信用等级高低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；依托市信用评价系统导入本行业评价指标，实现评价结果共享共用	9	
12		推行“信用顾问”模式，组织力量或引入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向市场主体提供信用咨询、修复协助、失信预警、企业诚信文化建设以及信用报告等服务	3	
13	政务诚信建设 (16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行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7	
14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2	
15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4	

16		按照《关于开展诚信缺失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的实施方 案》（榆文明委〔2020〕17号）要求，集中开展失信突出 问题专项治理行动	3	
17	信用应用 （19分）	牵头开展形式多样的“信易贷”平台宣传推广工作，实现年 度企业在中、省、市三级平台上注册数分别达 6000 家以上	10	
18	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3	
19		引导行业协会商会组织开展行业信用评价、内部失信通报、 联合惩戒，会员企业开展行业自律自治	2	
20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 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 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2 篇，开展户外诚信宣传活动 1 场以 上	4	
21	督导考核 （8分）	按时报送工作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22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3	
23	减分项 （30分）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 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执法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6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2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4	
3	基础建设 (15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	10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5	
5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30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10	
6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6	
7		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和市场准入前诚信培训	4	
8		持续开展信用分级分类评价和监管工作，牵头开展“信用联合监管”模式，根据信用等级高低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；	10	
9	政务诚信建设 (18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行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10	
10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4	
11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4	
12	信用应用 (22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4	
13		开展“信用+停车”“信用+户外广告”等创建和推广工作	10	
14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2 篇，开展户外诚信宣传活动 1 场以上	8	
15	督导考核 (9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6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4	
17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发改委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6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2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4	
3	基础建设 (20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	8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；建立行业重点职业人群诚信档案	2	
5		公共资源交易中介机构服务平台与市信用平台的互联互通	3	
6		推进用电、物流仓储等公共信用信息的归集共享	4	
7		建立异议申诉和信用修复专人专窗制度，按照规定时限办结（逾期 1 次该项不得分）；组织信用修复培训会 1 次以上	3	
8	构建信用监管机制（25 分）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6	
9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3	
10		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和市场准入前诚信培训	2	
11		持续开展信用分级分类评价和监管工作，推行“信用联合监管”模式，根据信用等级高低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；依托市信用评价系统导入本行业评价指标，实现评价结果共享共用	9	
12		依法开展失信联合惩戒，推广使用新版联合奖惩智能系统	2	
13		推行“信用顾问”模式，组织力量或引入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向市场主体提供信用咨询、修复协助、失信预警、企业诚信文化建设以及信用报告等服务	3	
14	政务诚信建设 (15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行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5	
15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2	
16		对政府机构失信行为开展专项治理	5	

17		按照《关于开展诚信缺失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的实施方 案》（榆文明委〔2020〕17号）要求，集中开展十大方面 失信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	3	
18	信用应用 （30分）	拓展“信易+”应用场景	7	
19		开展形式多样的“信易贷”平台宣传推广工作	5	
20		利用公共信用信息，在招标代理中介领域探索信用服务模式	3	
21		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，完成领导小 组下达的各项创建任务	6	
22		引导行业协会商会组织开展行业信用评价、内部失信通报、 联合惩戒，会员企业开展行业自律自治	5	
23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 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 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5篇，开展户外诚信宣传活动2场以 上	4	
24	督导考核 （4分）	按时报送工作台账、工作总结	3	
25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1	
26	减分项 （30分）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 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2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分	30	

市工信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6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2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4	
3	基础建设 (22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100%	8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3	
5		牵头建立健全中小企业诚信档案	5	
6		配合做好“数字政府”惠企政策直达应用建设	6	
7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(28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8	
8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5	
9		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和市场准入前诚信培训	4	
10		持续开展信用分级分类评价和监管工作，推行“信用联合监管”模式，根据信用等级高低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；依托市信用评价系统导入本行业评价指标，实现评价结果共享共用	8	
11		推行“信用顾问”模式，组织力量或引入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向市场主体提供信用咨询、修复协助、失信预警、企业诚信文化建设以及信用报告等服务	3	
12	政务诚信建设 (19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行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8	
13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2	
14		牵头做好全市“清欠治理专项工作”；无“新官不理旧账”、拖欠民营企业账款等政府机构失信行为	6	

15		按照《关于开展诚信缺失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的实施方案》（榆文明委〔2020〕17号）要求，集中开展失信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	3	
16	信用应用 (17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3	
17		做好中小微企业在中省市“信易贷”平台上的注册推广工作；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5	
18		建立行业信用监管机制，鼓励行业组织开展行业信用评价、内部失信通报、联合惩戒，会员企业开展行业自律自治	3	
19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2篇，开展户外诚信宣传活动1场以上	6	
20	督导考核 (8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21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3	
22	减分项 (30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2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10分	30	

市财政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6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2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4	
3	基础建设 (16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100%	10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；建立会计行业机构和从业人员诚信档案；开展会计行业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8	
5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(20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8	
6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	10	
7	政务诚信建设 (23分)	无“新官不理旧账”、拖欠民营企业账款等政府机构失信行为	3	
8		牵头推广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，做好采购合同线上备案工作，加强合同履行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15	
9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和“清欠”配合工作	5	
10	信用应用 (28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4	
11		牵头推进改革中小企业“信易贷”融资模式，建立分级担保托底机制	10	
12		做好各行业“信易+”应用场景的资金保障工作；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10	
13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1篇	4	
14	督导考核 (7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5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2	
16	减分项 (30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2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10分	30	

市资源规划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2	
2	(6 分)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4	
3	基础建设 (25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	8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；建立行业重点职业人群诚信档案	3	
5		推进不动产登记系统与市共享交换平台、市信用平台接口的互联互通，实现实时数据校验	10	
6		建立异议申诉和信用修复专人专窗制度，按照规定时限办结（逾期 1 次该项不得分）；组织信用修复培训会 1 次以上	4	
7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（28 分）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10	
8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4	
9		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和市场准入前诚信培训	3	
10		持续开展信用分级分类评价和监管工作，推行“信用联合监管”模式，根据信用等级高低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；依托市信用评价系统导入本行业评价指标，实现评价结果共享共用	8	
11		推行“信用顾问”模式，组织力量或引入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向市场主体提供信用咨询、修复协助、失信预警、企业诚信文化建设以及信用报告等服务	3	
12	政务诚信建设 (16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行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8	
13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3	
14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工作	5	

15	信用应用 (18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4	
16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3	
17		建立行业信用监管机制，鼓励行业组织开展行业信用评价、内部失信通报、联合惩戒，会员企业开展行业自律自治	5	
18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2 篇，开展户外诚信宣传活动 1 场以上	6	
19	督导考核 (7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20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2	
21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住建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6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2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4	
3	基础建设 (24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	8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2	
5		推进物业行业信用评价系统的应用	3	
6		建立建筑、房地产、物业行业企业和从业人员信用档案，全量报送至市信用平台	4	
7		推进水、燃气、供暖等公共信用信息的归集共享，并形成机制化、常态化	3	
8		建立异议申诉和信用修复专人专窗制度，按照规定时限办结（逾期 1 次该项不得分）；组织信用修复培训会 1 次以上	4	
9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（26 分）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8	
10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3	
11		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和市场准入前诚信培训	3	
12		持续开展信用分级分类评价和监管工作，推行“信用联合监管”模式，根据信用等级高低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；依托市信用评价系统导入本行业评价指标，实现评价结果共享共用	9	
13		推行“信用顾问”模式，组织力量或引入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向市场主体提供信用咨询、修复协助、失信预警、企业诚信文化建设以及信用报告等服务	3	
14	政务诚信建设 (16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行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8	
15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2	
16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3	

17		按照《关于开展诚信缺失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的实施方 案》（榆文明委〔2020〕17号）要求，集中开展失信突出问 题专项治理行动	3	
18	信用应用 (21分)	拓展“信易+”应用场景，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3	
19		开展形式多样的“信易贷”平台宣传和企业注册推广工作	5	
20	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3	
21		引导行业协会商会组织开展行业信用评价、内部失信通报、 联合惩戒，会员企业开展行业自律自治	5	
22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 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 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2篇，开展户外诚信宣传活动2场以 上	5	
23	督导考核 (7分)	按时报送工作台账、工作总结	4	
24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3	
25	减分项 (30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 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2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10 分	30	

市交通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6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2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4	
3	基础建设 (19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100%	8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2	
5		加强交通运输行业企业和从业人员信用档案建设，全量报送至市信用平台	5	
6		建立异议申诉和信用修复专人专窗制度，按照规定时限办结（逾期1次该项不得分）；组织信用修复培训会1次以上	4	
7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（33分）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8	
8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5	
9		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和市场准入前诚信培训	6	
10		持续开展信用分级分类评价和监管工作，推行“信用联合监管”模式，根据信用等级高低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；依托市信用评价系统导入本行业评价指标，实现评价结果共享共用	8	
11		依法在“两客一危一化”行业中开展失信联合惩戒	3	
12		推行“信用顾问”模式，组织力量或引入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向市场主体提供信用咨询、修复协助、失信预警、企业诚信文化建设以及信用报告等服务	3	
13	政务诚信建设 (15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行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7	
14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2	
15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3	

16		按照《关于开展诚信缺失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的实施方案》（榆文明委〔2020〕17号）要求，集中开展失信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	3	
17	信用应用 (20分)	拓展“信易行”应用场景；保障“信易行”公交等出行补贴费用；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6	
18		开展形式多样的“信易贷”平台宣传和企业注册推广工作	3	
19	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3	
20		引导行业协会商会组织开展行业信用评价、内部失信通报、联合惩戒，会员企业开展行业自律自治	3	
21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3篇，开展户外诚信宣传活动3场以上	5	
22	督导考核 (7分)	按时报送工作台账、工作总结	4	
23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3	
24	减分项 (30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2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10分	30	

市水利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 注
1	法制化建设 (6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2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4	
3	基础建设 (18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	10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；建立行业重点职业人群诚信档案	6	
5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28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10	
6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	4	
7		开展水利建设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和市场准入前诚信培训	3	
8		持续开展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分级分类评价和监管工作，推行“信用联合监管”模式，根据信用等级高低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；依托市信用评价系统导入本行业评价指标，实现评价结果共享共用	10	
9		推行“信用顾问”模式，组织力量或引入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向市场主体提供信用咨询、修复协助、失信预警、企业诚信文化建设以及信用报告等服务	3	
10	政务诚信建设 (18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约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9	
11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4	
12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5	
13	信用应用 (22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4	
14		同步完成国家、省级、市级三级“信易贷”平台企业注册任务，开展形式多样的“信易贷”宣传推广工作	8	
15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4	
16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2 篇，开展户外诚信宣传活动 1 场以上	6	
17	督导考核 (8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8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3	
19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农业农村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 注
1	法制化建设 (6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2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4	
3	基础建设 (23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100%	8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2	
5		建立完善农产品信用质量追溯系统，实现线上线下追溯；与市信用平台的互联互通，总结信用追溯和惩戒案例成效	6	
6		开展“美丽乡村”建设，推进农户信用平台建设和信用服务	3	
7		建立异议申诉和信用修复专人专窗制度，按照规定时限办结（逾期1次该项不得分）；组织信用修复培训会1次以上	4	
8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（26分）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8	
9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3	
10		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和市场准入前诚信培训	3	
11		持续开展信用分级分类评价和监管工作，推行“信用联合监管”模式，根据信用等级高低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	8	
12		推行“信用顾问”模式，组织力量或引入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向市场主体提供信用咨询、修复协助、失信预警、企业诚信文化建设以及信用报告等服务	4	
13	政务诚信建设 (14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约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8	
14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3	
15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3	

16	信用应用 (23 分)	拓展“信易+”应用场景，维护好“信易农”；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4	
17		开展形式多样的“信易贷”平台宣传和企业注册推广工作	6	
18	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3	
19		引导行业协会商会组织开展行业信用评价、内部失信通报、联合惩戒，会员企业开展行业自律自治	6	
20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3 篇，开展户外诚信宣传活动 2 场以上	4	
21	督导考核 (8 分)	按时报送工作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22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3	
23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商务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6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2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4	
3	基础建设 (20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	8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3	
5		完成电子商务、家政服务行业企业和从业人员信用档案建设，全量报送至市信用平台	5	
6		建立异议申诉和信用修复专人专窗制度，按照规定时限办结（逾期 1 次该项不得分）；组织信用修复培训会 1 次以上	4	
7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26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8	
8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3	
9		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和市场准入前诚信培训	3	
10		持续开展信用分级分类评价和监管工作，推行“信用联合监管”模式，根据信用等级高低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	9	
11		推行“信用顾问”模式，组织力量或引入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向市场主体提供信用咨询、修复协助、失信预警、企业诚信文化建设以及信用报告等服务	3	
12	政务诚信建设 (15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约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5	
13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3	
14		开展电子商务领域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3	
15		按照《关于开展诚信缺失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的实施方案》（榆文明委〔2020〕17 号）要求，配合开展失信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	4	

16	信用应用 (25 分)	拓展“信易+”应用场景；建立消费领域信用管理机制，实现线上线下重要产品质量追溯	6	
17		开展形式多样的“信易贷”平台宣传和企业注册推广工作；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5	
18	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3	
19		在家政中介领域开展信用管理+服务模式创新	4	
20		引导行业协会商会组织开展行业信用评价、内部失信通报、联合惩戒，会员企业开展行业自律自治	3	
21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3 篇，开展户外诚信宣传活动 3 场以上	4	
22	督导考核 (8 分)	按时报送工作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23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3	
24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国资委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7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3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4	
3	基础建设 (18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	10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、企业高管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更新报送	8	
5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16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8	
6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8	
7	政务诚信建设 (32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，并组织监管国企使用；加强合同履约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15	
8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、企业高管诚信教育	9	
9		做好失信行为专项治理；持续开展国企“清欠”督导工作	8	
10	信用应用 (19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5	
11		在全系统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6	
12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2 篇，组织监管国企开展户外诚信宣传活动 2 场以上	8	
13	督导考核 (8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4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3	
15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林草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6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2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4	
3	基础建设 (15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,数据合格率达到100%	10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5	
5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(27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,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,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;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8	
6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,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,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,留档留痕	4	
7		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和市场准入前诚信培训	3	
8		持续开展信用分级分类评价和监管工作,推行“信用联合监管”模式,根据信用等级高低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;依托市信用评价系统导入本行业评价指标,实现评价结果共享共用	9	
9		推行“信用顾问”模式,组织力量或引入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向市场主体提供信用咨询、修复协助、失信预警、企业诚信文化建设以及信用报告等服务	3	
10	政务诚信建设 (20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标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;加强合同履行,无失信司法诉讼	8	
11		依法履职尽责,完善政务信息公开,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7	
12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5	
13	信用应用 (23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4	
14		同步完成国家、省级、市级三级“信易贷”平台企业注册任务,开展形式多样的“信易贷”宣传推广工作	8	
15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5	
16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,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;全年向“信用中国(陕西榆林)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2篇,开展户外诚信宣传活动1场以上	6	
17	督导考核 (9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8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4	
19	减分项 (30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;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;本区域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2次以上的,每项倒扣10分	30	

市能源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6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2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4	
3	基础建设 (15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	10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；建立行业重点职业人群诚信档案	5	
5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30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10	
6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4	
7		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和市场准入前诚信培训	3	
8		持续开展信用分级分类评价和监管工作，推行“信用联合监管”模式，根据信用等级高低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；依托市信用评价系统导入本行业评价指标，实现评价结果共享共用	10	
9		推行“信用顾问”模式，组织力量或引入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向市场主体提供信用咨询、修复协助、失信预警和企业诚信文化建设以及信用报告等服务	3	
10	政务诚信建设 (18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约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9	
11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4	
12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5	
13	信用应用 (23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4	
14		同步完成国家、省级、市级三级“信易贷”平台企业注册任务，开展形式多样的“信易贷”宣传推广工作	8	
15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5	
16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2 篇，开展户外诚信宣传活动 2 场以上	6	
17	督导考核 (8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8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3	
19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外事外经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10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5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5	
3	基础建设 (10 分)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；建立行业重点职业人群诚信档案	10	
4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20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10	
5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10	
6	政务诚信建设 (25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约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10	
7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8	
8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7	
9	信用应用 (25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5	
10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10	
11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1 篇	10	
12	督导考核 (10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3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4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供销社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8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5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3	
3	基础建设 (15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	10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5	
5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20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10	
6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10	
7	政务诚信建设 (27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约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15	
8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7	
9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5	
10	信用应用 (20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4	
11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6	
12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1 篇	10	
13	督导考核 (10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4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5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教育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6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2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4	
3	基础建设 (21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,数据合格率达到100%	9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更新	4	
5		建立教育行业机构和从业人员信用档案,全量报送市信用平台	8	
6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(23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,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,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;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6	
7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,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,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,留档留痕	3	
8		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和市场准入前诚信培训	3	
9		持续开展信用分级分类评价和监管工作,推行“信用联合监管”模式,根据信用等级高低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;依托市信用评价系统导入本行业评价指标,实现评价结果共享共用	9	
10		推行“信用顾问”模式,组织力量或引入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向市场主体提供信用咨询、修复协助、失信预警、企业诚信文化建设以及信用报告等服务	2	
11	政务诚信建设 (17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,并督促本系统各学校使用;加强合同履约,无失信司法诉讼	8	
12		依法履职尽责,完善政务信息公开,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3	
13		按照《关于开展诚信缺失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的实施方案》(榆文明委〔2020〕17号)要求,集中开展失信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	6	
14	信用应用 (24分)	创新开展“诚信进课堂”活动,增设诚信教育专题课	9	
15	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4	
16		开展“互联网+信用+教育”应用创建活动	5	
17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,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;全年向“信用中国(陕西榆林)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3篇,开展户外诚信宣传活动3场以上	6	
18	督导考核 (9分)	按时报送工作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9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4	
20	减分项 (30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;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;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2次以上的,每项倒扣10分	30	

市科技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8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3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5	
3	基础建设 (15 分)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；建立行业重点职业人群诚信档案	15	
4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25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13	
5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	12	
6	政务诚信建设 (20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约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5	
7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8	
8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7	
9	信用应用 (22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7	
10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7	
11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1 篇	8	
12	督导考核 (10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3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4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民宗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8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5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3	
3	基础建设 (8 分)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8	
4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20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,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,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;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10	
5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,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,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	10	
6	政务诚信建设 (31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;加强合同履约,无失信司法诉讼	15	
7		依法履职尽责,完善政务信息公开,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10	
8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6	
9	信用应用 (23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10	
10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5	
11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,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;全年向“信用中国(陕西榆林)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1 篇	8	
12	督导考核 (10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3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4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;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;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,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民政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8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3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5	
3	基础建设 (20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100%	8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更新	4	
5		民政业务系统与市信用平台互联互通，提供API查询服务功能	8	
6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(22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8	
7		做好社会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转换和纠偏工作，保持每月存量全部转换，全部纠偏。积极协调中省，确保转换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，重错率低于万分之一	10	
8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4	
9	政务诚信建设 (16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约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8	
10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3	
11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；开展严重失信社会组织监管、清理工作	5	
12	信用应用 (26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4	
13		开展“互联网+信用+养老”应用创建活动	8	
14		负责牵头引导全市各行业协会商会组织开展行业信用评价、内部失信通报、联合惩戒，会员企业开展行业自律自治	8	
15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1篇	6	
16	督导考核 (8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7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3	
18	减分项 (30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2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10分	30	

市人社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 注
1	法制化建设 (8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3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5	
3	基础建设 (21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	8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更新	5	
5		实现社保平台与市信用平台互联互通，提供 API 接口查询服务功能	8	
6	构建信用监管 (16 分)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8	
7		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和市场准入前诚信培训	8	
8	政务诚信建设 (30 分)	在人力资源、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约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15	
9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5	
10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；开展清理拖欠农民工工资专项治理行动	10	
11	信用应用 (17 分)	开展“互联网+信用+人力资源”的“信易+”创新应用	6	
12	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3	
13		引导行业协会商会组织开展行业信用评价、内部失信通报、联合惩戒，会员企业开展行业自律自治	2	
14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2 篇，开展户外诚信宣传活动 1 场以上	6	
15	督导考核 (8 分)	按时报送工作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6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3	
17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文旅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6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2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4	
3	基础建设 (20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100%	8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3	
5		加强文化和旅游行业机构和从业人员信用档案建设，全量报送至市信用平台	5	
6		建立异议申诉和信用修复专人专窗制度，按照规定时限办结（逾期1次该项不得分）；如有信用修复，立即组织修复培训会	4	
7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（29分）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8	
8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3	
9		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和市场准入前诚信培训	6	
10		持续开展信用分级分类评价和监管工作，推行“信用联合监管”模式，根据信用等级高低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；依托市信用评价系统导入本行业评价指标，实现评价结果共享共用	9	
11		推行“信用顾问”模式，组织力量或引入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向市场主体提供信用咨询、修复协助、失信预警、企业诚信文化建设以及信用报告等服务	3	

12	政务诚信建设 (14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行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6	
13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3	
14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；牵头开展文化旅游行业失信专项治理	5	
15	信用应用 (23分)	拓展“信易游”旅游线路；保障市级“信易游”景点门票补助；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6	
16		开展形式多样的“信易贷”平台宣传和企业注册推广工作	5	
17	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3	
18		引导行业协会商会组织开展行业信用评价、内部失信通报、联合惩戒，会员企业开展行业自律自治	4	
19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3篇，开展户外诚信宣传活动2场以上	5	
20	督导考核 (8分)	按时报送工作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21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3	
22	减分项 (30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2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10分	30	

市卫健委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 注
1	法制化建设 (6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2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4	
3	基础建设 (21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,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	9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更新	4	
5		对医疗器械、药品供应商建立诚信档案,实行信用管理;加强医疗行业机构和医护人员信用档案建设,全量报送至市信用平台	8	
6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(28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,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,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;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8	
7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,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,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	6	
8		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和市场准入前诚信培训	3	
9		持续开展信用分级分类评价和监管工作,推行“信用联合监管”模式,根据信用等级高低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;依托市信用评价系统导入本行业评价指标,实现评价结果共享共用	8	
10		推行“信用顾问”模式,组织力量或引入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向市场主体提供信用咨询、修复协助、失信预警、企业诚信文化建设以及信用报告等服务	3	
11	政务诚信建设 (18 分)	牵头在本行业的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;加强合同履行,无失信司法诉讼	10	
12		依法履职尽责,完善政务信息公开,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3	
13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5	
14	信用应用 (19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3	
15		全面推开“信易医”应用落地工作,扩大“先医后费”试点单位范围,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10	
16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,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;全年向“信用中国(陕西榆林)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2 篇,开展户外诚信宣传活动 1 场以上	6	
17	督导考核 (8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8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3	
19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;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;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,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退役军人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8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5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3	
3	基础建设 (10 分)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10	
4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20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,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,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;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10	
5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,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,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,留档留痕	10	
6	政务诚信建设 (32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;加强合同履行,无失信司法诉讼	15	
7		依法履职尽责,完善政务信息公开,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8	
8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9	
9	信用应用 (20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6	
10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6	
11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,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;全年向“信用中国(陕西榆林)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1 篇	8	
12	督导考核 (10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3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4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;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;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,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体育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8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5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3	
3	基础建设 (20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	8	
4		从业人员荣誉奖励类信息全量报送	4	
5		开展运动员、教练员等职业人群信用档案建设，全量报送至市信用平台	8	
6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16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8	
7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8	
8	政务诚信建设 (20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约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10	
9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5	
10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5	
11	信用应用 (26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4	
12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6	
13		加强体育赛事中诚信宣传活动	8	
14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1 篇	8	
15	督导考核 (10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6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7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扶贫办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8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5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3	
3	基础建设 (15 分)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5	
4		开展扶贫干部信用档案建设，并全量报送市信用平台	10	
5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16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10	
6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6	
7	政务诚信建设 (24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约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8	
8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4	
9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5	
10		按照《关于开展诚信缺失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的实施方	7	
11	信用应用 (27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3	
12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6	
13		加强以“美丽乡村”为主题的诚信文化宣传作品制作和宣传工作	6	
14		加强扶贫领域“信易贷”推广和报送工作	4	
15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3 篇，开展“诚信走进乡村”等户外诚信宣传活动 2 场以上	8	
16	督导考核 (10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7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8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人防办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8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3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5	
3	基础建设 (16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	10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6	
5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16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8	
6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8	
7	政务诚信建设 (29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行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15	
8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8	
9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6	
10	信用应用 (21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6	
11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7	
12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1 篇；开展“诚信走进企业”等户外诚信宣传活动 1 场以上	8	
13	督导考核 (10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4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5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信访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8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5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3	
3	基础建设 (8 分)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8	
4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20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10	
5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10	
6	政务诚信建设 (31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约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15	
7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10	
8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6	
9	信用应用 (23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10	
10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5	
11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1 篇，开展户外诚信宣传活动 1 场以上	8	
12	督导考核 (10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3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4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医保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8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5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3	
3	基础建设 (20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	10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4	
5		加强两定机构，参保企业和重点人群诚信档案建设，全量报送至市信用平台	6	
6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（24 分）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10	
7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5	
8		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和市场准入前诚信培训	6	
9		推行“信用顾问”模式，组织力量或引入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向市场主体提供信用咨询、修复协助、失信预警、企业诚信文化建设以及信用报告等服务	3	
10	政务诚信建设 (20 分)	在医保业务、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行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10	
11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5	
12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5	
13	信用应用 (19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3	
14		开展形式多样的“信易贷”宣传推广工作	10	
15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2 篇，开展“诚信走进药店”等户外诚信宣传活动 1 场以上	6	
16	督导考核 (9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7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4	
18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审批服务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6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2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4	
3	基础建设 (37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,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	10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2	
5		牵头推进政务服务系统、工建审批系统、“榆快办”等业务系统与市信用平台的互联互通	5	
6		增强政务服务系统便民应用和归集性能,在政务服务系统中实现行政许可信息和信用承诺书自动应用、归集、报送	10	
7		做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工作,即时修正,重错率低于万分之一	10	
8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20 分)	牵头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工作,梳理制定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;配合做好掌上信用承诺配合开发和应用推广工作	10	
9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,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,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中等活动使用信用报告,留档留痕	3	
10		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和市场准入前诚信培训	2	
11		依法开展失信联合惩戒,牵头在市、县两级政务大厅推广使用新版联合奖惩智能系统	5	
12	政务诚信建设 (15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;加强合同履行,无失信司法诉讼	7	
13		依法履职尽责,完善政务信息公开,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2	
14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3	
15		按照《关于开展诚信缺失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的实施方案》(榆文明委〔2020〕17 号)要求,集中开展失信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	3	
16	信用应用 (15 分)	强化“信易批”应用,拓展“绿色通道”应用场景;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6	
17	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3	
18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,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;全年向“信用中国(陕西榆林)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2 篇,开展户外诚信宣传活动 2 场以上	6	
19	督导考核 (7 分)	按时报送工作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20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2	
21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;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;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,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住房公积金中心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8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5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3	
3	基础建设 (20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	8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4	
5		住房公积金业务系统与市信用平台互联互通	8	
6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20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10	
7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10	
8	政务诚信建设 (23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约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10	
9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8	
10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5	
11	信用应用 (19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4	
12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5	
13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2 篇，开展户外诚信宣传活动 2 场以上	10	
14	督导考核 (10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5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6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税务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8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3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5	
3	基础建设 (15 分)	协调上级税务机关, 实现纳税、税票等公共信用信息核验查询	10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5	
5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31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, 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, 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; 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8	
6		推进完善分级分类信用监管, 协同其他行业部门开展“信用联合监管”	4	
7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, 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, 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, 留档留痕	4	
8		开展 A 级纳税企业的培育扶持工作, 主动对企业进行诚信教育和辅导工作, A 级企业占比达全国平均水平	10	
9		推行“信用顾问”模式, 组织力量或引入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向市场主体提供信用咨询、修复协助、失信预警、企业诚信文化建设以及信用报告等服务	5	
10	政务诚信建设 (14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; 加强合同履行, 无失信司法诉讼	6	
11		依法履职尽责, 完善政务信息公开, 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4	
12		对本系统开展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4	
13	信用应用 (22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4	
14		牵头开展“银税互动”, 大幅提升“税易贷”惠企案例数量, 定期报送“税易贷”案例; 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8	
15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, 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; 全年向“信用中国(陕西榆林)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5 篇, 开展“诚信走进企业”等户外宣传活动 5 场以上	10	
16	督导考核 (10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7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8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; 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; 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, 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供电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8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3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5	
3	基础建设 (28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等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100%	8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4	
5		实现用电信息全量共享，完成系统接口对接工作	16	
6	构建信用监管机制 (18分)	持续推进告知承诺制改革工作，制定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10	
7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；建立供应商诚信档案，实行信用管理	8	
8	政务诚信建设 (18分)	在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行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10	
9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8	
10	信用应用 (18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5	
11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5	
12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2篇，开展“诚信走进企业”等户外宣传活动1场以上	8	
13	督导考核 (10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4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5	减分项 (30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2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10分	30	

人民银行榆林市中心支行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6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2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4	
3	基础建设 (30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,数据合格率达到100%	10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更新	2	
5		推进征信公司注册备案工作	8	
6		牵头推进农户信用信息平台建设和推广工作	4	
7		促进金融信息系统与市信用平台互联互通	6	
8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(20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,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,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;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10	
9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,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,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,留档留痕	6	
10		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和市场准入前诚信培训	4	
11	政务诚信建设 (15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;加强合同履约,无失信司法诉讼	5	
12		依法履职尽责,完善政务信息公开,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5	
13		按照《关于开展诚信缺失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的实施方案》(榆文明委〔2020〕17号)要求,集中开展相关领域失信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	5	
14	信用应用 (21分)	开展形式多样的“信易贷”平台宣传推广工作	10	
15		协同发改委推进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5	
16		引导行业协会商会组织开展行业信用评价、内部失信通报、联合惩戒,会员企业开展行业自律自治	3	
17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,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;全年向“信用中国(陕西榆林)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2篇,开展“诚信走进企业”等户外宣传活动2场以上	3	
18	督导考核 (8分)	按时报送工作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9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3	
20	减分项 (30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;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;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2次以上的,每项倒扣10分	30	

市银保监分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10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5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5	
3	基础建设 (22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	10	
4		负责定期报送辖区各银行实施“信易贷”的发生数量	8	
5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4	
6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22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5	
7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信贷管理、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6	
8		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和市场准入前诚信培训	3	
9		持续开展信用分级分类评价和监管工作，推行“信用联合监管”模式，根据信用等级高低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；依托市信用评价系统导入本行业评价指标，实现评价结果共享共用	5	
10		推行“信用顾问”模式，组织力量或引入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向市场主体提供信用咨询、修复协助、失信预警、企业诚信文化建设以及信用报告等服务	3	
11	政务诚信建设 (14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约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5	
12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3	
13		按照《关于开展诚信缺失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的实施方案》（榆文明委〔2020〕17 号）要求，集中开展相关领域失信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行动	6	

14	信用应用 (24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3	
15		配合开展“信易贷”推广工作；负责推动银行加强“信易贷”融资产品的开发，对接使用“信易贷”平台，简化平台上审核流程，缩短授信时间	10	
16		推广“信易保”应用场景	4	
17		建立行业信用监管机制，鼓励行业组织开展行业信用评价、内部失信通报、联合惩戒，会员企业开展行业自律自治	3	
18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2 篇，开展“诚信走进企业”等户外宣传活动 2 场以上	4	
19	督导考核 (8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20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3	
21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国电榆林供电公司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8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5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3	
3	基础建设 (28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等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100%	8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4	
5		实现用电信息全量共享，完成系统接口对接工作	16	
6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(18分)	持续推进告知承诺制改革工作，制定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10	
7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；建立供应商诚信档案，实行信用管理	8	
8	政务诚信建设 (18分)	在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行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10	
9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8	
10	信用应用 (18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5	
11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5	
12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2篇，开展“诚信走进企业”等户外宣传活动2场以上	8	
13	督导考核 (10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4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5	减分项 (30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2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10分	30	

榆林海关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8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5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3	
3	基础建设 (16分)	推进海关信用信息的归集共享	10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6	
5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(28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,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,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;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8	
6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,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,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,留档留痕	5	
7		开展海关高级认证企业的培育扶持,年内争取认证一家	10	
8		推行“信用顾问”模式,组织力量或引入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向市场主体提供信用咨询、修复协助、失信预警、企业诚信文化建设以及信用报告等服务	5	
9	政务诚信建设 (18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;加强合同履约,无失信司法诉讼	8	
10		依法履职尽责,完善政务信息公开,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4	
11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6	
12	信用应用 (20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4	
13		开展“信易+”宣传推广工作;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6	
14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,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;全年向“信用中国(陕西榆林)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2篇,开展“诚信走进企业”等户外宣传活动2场以上	10	
15	督导考核 (10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6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7	减分项 (30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;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;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2次以上的,每项倒扣10分	30	

市烟草专卖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 注
1	法制化建设 (8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5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3	
3	基础建设 (22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	8	
4		完成烟草专卖机构诚信档案的建设工作；建立专卖店信用分级管理机制	10	
5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4	
6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29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10	
7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4	
8		开展诚信互助小组的推广工作，形成典型诚信案例报送信用办	10	
9		推行“信用顾问”模式，组织力量或引入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向市场主体提供信用咨询、修复协助、失信预警和企业诚信文化建设以及信用报告等服务	5	
10	政务诚信建设 (13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标投标活动中试点推广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行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5	
11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4	
12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4	
13	信用应用 (19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3	
14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，创新“信用+零售专卖”等应用场景；开展“信易贷”宣传推广工作	8	
15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1 篇，开展“诚信走进企业”等户外宣传活动 1 场以上	8	
16	督导考核 (9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7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4	
18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气象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8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5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3	
3	基础建设 (10 分)	“双公示”、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荣誉表彰类等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，数据合达率达 100%	10	
4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20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10	
5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	10	
6	政务诚信建设 (30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约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15	
7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10	
8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5	
9	信用应用 (22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5	
10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9	
11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1 篇，开展“诚信走进企业”等户外宣传活动 1 场以上	8	
12	督导考核 (10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3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4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市邮政管理局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8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5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3	
3	基础建设 (27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	10	
4	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5	
5		完成快递行业机构和重点从业人员信用档案建设，全量报送至市信用平台	12	
6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17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9	
7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	8	
8	政务诚信建设 (20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行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10	
9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5	
10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5	
11	信用应用 (18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5	
12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5	
13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1 篇，开展“诚信走进企业”等户外宣传活动 1 场以上	8	
14	督导考核 (10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5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6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榆阳机场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8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5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3	
3	基础建设 (10 分)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10	
4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16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,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,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;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6	
5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,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,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;建立供应商诚信档案,开展信用管理	10	
6	政务诚信建设 (25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;加强合同履行,无失信司法诉讼	10	
7		依法履职尽责,完善政务信息公开,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10	
8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5	
9	信用应用 (31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;定期在机场公共场所大屏播放信用示范城市创建、信用榆林等宣传片	15	
10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6	
11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,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;全年向“信用中国(陕西榆林)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1 篇	10	
12	督导考核 (10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3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4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;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;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,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国家统计局榆林调查队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8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5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3	
3	基础建设 (15 分)	行政奖励、公职人员诚信档案、荣誉表彰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；配合开展营商环境和社会信用满意度调查	15	
4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 (13 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5	
5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	8	
6	政务诚信建设 (30 分)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；加强合同履约，无失信司法诉讼	15	
7		依法履职尽责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10	
8		做好政府机构失信行为专项治理	5	
9	信用应用 (24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	6	
10	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10	
11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1 篇	8	
12	督导考核 (10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3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5	
14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注
1	法制化建设 (6 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2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4	
3	基础建设 (20 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数据标准化治理，数据合格率达到 100%，确保数据及时、完整、准确	10	
4		行政奖励、荣誉表彰、诚信档案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；建立重点行业职业人群诚信档案	3	
5		建立异议申诉和信用修复专人专窗制度，按照规定时限办结（逾期 1 次该项不得分）；组织信用修复培训会 1 次以上	7	
6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（28 分）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，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，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；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8	
7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，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，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，留档留痕	6	
8		依法开展失信联合惩戒，在本级政务大厅部署使用新版联合奖惩智能系统	8	
9		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和市场准入前诚信培训，未开展不得分	3	
10		推行“信用顾问”模式，组织力量或引入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向市场主体提供信用咨询、修复协助、失信预警、企业诚信文化建设以及信用报告等服务	3	
11	政务诚信建设 (6 分)	健全“政府承诺+社会监督+失信问责”机制，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3	
12		对“新官不理旧账”、拖欠民营企业账款等政府机构失信行为开展专项治理	3	
13	信用应用 (21 分)	依托“信用榆林”APP, 推进“信易+”应用场景落地；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5	
14	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	8	
15		同步完成国家、省级、市级三级“信易贷”平台企业注册任务，开展形式多样的“信易贷”宣传推广工作	8	

16	创新应用 (13 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，完成领导小组下达的各项创建任务	3	
17		持续开展信用园区、信用社区、信用街道等创建工作	5	
18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，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；全年向“信用中国（陕西榆林）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 5 篇，户外诚信宣传活动不少于 3 次	5	
19	督导考核 (6 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4	
20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2	
21	减分项 (30 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；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；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 2 次以上的，每项倒扣 10 分	30	

榆林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

序号	工作任务	考核指标和内容	任务 分值	备 注
1	法制化建设 (6分)	落实和宣传省市出台的社会信用相关政策	2	
2		落实失信约束政策措施清理规范工作	4	
3	基础建设 (15分)	开展“双公示”等相关数据标准化治理,数据合格率达到100%,确保数据及时、完整、准确	10	
4		行政奖励、荣誉表彰、诚信档案类信息全量报送和更新	5	
5	构建信用监管 机制(24分)	按照承诺事项清单和对应的标准化承诺书模板,推进信用承诺书标准化管理,全量报送信用承诺书;加强承诺书履约践诺状况核查统计	10	
6		开展“逢办必查”信用核查,扩展信用报告使用范围,在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、资质审核、市场准入等活动中使用信用报告,留档留痕	7	
7		推行“信用顾问”模式,组织力量或引入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向市场主体提供信用咨询、修复协助、失信预警、企业诚信文化建设以及信用报告等服务	7	
8	政务诚信建设 (8分)	健全“政府承诺+社会监督+失信问责”机制,开展公职人员诚信教育	3	
9		对“新官不理旧账”、拖欠民营企业账款等政府机构失信行为开展专项治理	5	
10	信用应用 (18分)	推广使用“信用榆林”APP	8	
11		在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活动中使用市电子信用合同系统	10	
12	创新应用 (22分)	配合开展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城市”创建工作,完成领导小组下达的各项创建任务	5	
13		持续开展信用园区创建工作	9	
14		广泛开展各类诚信宣传教育活动,普及信用知识、解读政策文件、发布工作动态;全年向“信用中国(陕西榆林)”网站提供新闻稿件不少于3篇,户外诚信宣传活动不少于2次	8	
15	督导考核 (7分)	按时报送季度台账、工作总结	5	
16		积极配合完成临时工作任务	2	
17	减分项 (30分)	伪造数据弄虚作假;本区域、本单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;本区域、本单位信用工作被全市通报2次以上的,每项倒扣10分	30	

榆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政秘科

2021年3月29日印发